免费注册 | 忘记密码?

返回主站 加入收藏 设为首页



民政事业

政策法规

现行发文

州县信息

办事指南

民政风采

精彩图库

请您留言

民政简介 民政业务 历史沿革 大事记

当前位置: 首页 » 现行发文 » 民管局

关于同意成立青海阿尼玛卿雪域慈善基金会的批复

时间: 2009-07-19 浏览次数: 4193

基金会作为公益慈善性民间组织,应以扶贫济困为已任,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在全省范围内,积极开 展社会公益和社会救助活动,减轻政府负担。基金会成立以后,业务上接受省慈善总会的指导。

你基金会筹备组报来的《关于省民政厅为我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的申请》等材料收悉。经研究, 现批复如下:

青海阿尼玛卿雪域慈善基金会是扶贫济困、捐资助学性质的非公募基金会。根据《基金会管理条 例》有关规定,同意成立青海阿尼玛卿雪域慈善基金会。

基金会作为公益慈善性民间组织,应以扶贫济困为已任,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在 全省范围内,积极开展社会公益和社会救助活动,减轻政府负担。基金会成立以后,业务上接受省慈 善总会的指导。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资讯搜索] [告诉好友] [打印本文] [关闭窗口] [返回顶部]

上一篇:青海省民政厅举行救助孤贫先心病儿童项目签约仪式

下一篇:关于评选推荐"全国民间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全国民间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先进个人"的通知

- 关于青海省扶贫基金会注销登记的批复
- 关于开展全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清理工作
- 关于开展社会组织协商民主情况调研的通知
- 关于在全省社会组织中深入开展"一方隶属、双重
- 关于推进社会组织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通知
- 关于开展社会组织党组织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情况

共0条 [查看全部]

请输入关键字



单击一>可查询"西宁"周边天气

为您服务

福利彩票

天气预报

航班查询

火车查询

公交线路

电子地图

长途汽车 在线查毒

股市查询

汇率查询

基金净值 (J)

电视节目

旅游常识 在线翻译

万年历

健康保健

推荐图文

农村困难群众危房政策

本类推荐

本类排行

关于青海省安全生产协会筹备成立的批复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办 关于上报(青海省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 关于转发民政部办公厅《关于暂停对企业 关于给青海省民间组织服务中心增加人员 关于规范婚姻中介机构登记程序的通知 青海民间组织信息网正式开通

关于转发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核定民 关于启用青海省民政厅优抚安置局等印章 青海省民办非企业单位复查登记工作全面

关于推荐全省性先进社会团体、民办非企 关于赴省外考察民办非企业单位复查登记

更多>> 友情链接 中央部门 各省民政 省级机关 市级机关 县级民政 厅属单位 新闻媒体 土豆网tudou 2345网址导航 hao123网址之家 Youku优酷 雅虎Yahoo 百度在线翻译























本站部分内容收集于互联网,如果有侵权内容、不妥之处,请联系我们删除。敬请谅解!

主办单位: 青海省民政厅办公室 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西大街60号 联系电话: 0971-6166130 邮编: 810001

2006-2011 qhmz.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技术支持: 【众友软件】

